



# 手機支付有王管 銀行要苦主填數

## 騙徒在澳洲盜用信用卡 事主用出入境紀錄作證據都無用

電子支付、網絡購物為市民提供更便利生活的同時，亦為騙徒提供更多機會發展犯罪計劃。金管局最新數據顯示，今年首季收到229宗有關信用卡未經授權交易的投訴，已達到去年全年六成水平，事主損失金額介乎6,000元至18萬元不等。工聯會指出，該類案件的詐騙手法一般是，騙徒利用高仿假冒網站騙取事主的信任，誘事主輸入信用卡的一次性密碼，然後把信用卡與騙徒的Apple pay及Google pay等電子錢包綁定，再購買貴重物品，由事主找數。有市民被身在澳洲的騙徒以此種方式盜用金額逾3萬港元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倩

信用卡詐騙手法層出不窮，市民深受詐騙之苦。工聯會九龍東團隊與網購騙案苦主昨日舉行記者會，期望引起社會關注詐騙問題並提出新保安倡議。

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鄧家彪表示，自去年年底開始，其辦事處收到多宗信用卡未經授權交易的求助，受害人的信用卡遭盜用，「被騙個案主要分成兩類，第一類是傳統信用卡線上交易，第二類則是現時更流行的手提電話非觸式交易。」

這類非觸式交易騙案的手法是，騙徒首先一條與市民日常生活相關的短信為誘餌，例如偽造市民平時用慣的網購平台的官方短信，讓其清積分，或偽造物流短信，讓近期有網購的市民信以為真，誘使事主進入一個釣魚網站，騙其輸入信用卡一次性密碼，隨後信用卡與騙徒的Apple pay及Google pay等電子錢包綁定，並以此購買貴重物品。由於Apple pay及Google pay等電子支付工具沒有儲蓄功能，故不受《銀行營運守則》的規管。

受害人李先生昨日現身說法，他在今年1月初時收到一條偽冒本地電訊商的短信，點擊短信內的鏈接進入一個偽冒網頁清付積分，在該釣魚網站中，他輸入信用卡的資料，隨後信用卡就被身在澳



工聯會九龍東團隊與騙案事主於昨日舉行記者會，期望引起社會關注詐騙問題並提出新保安倡議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郭倩攝



記者會上展示騙徒以短信為誘餌的手法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郭倩攝

「國家反詐中心App」。

洲的騙徒盜用，購買價值三萬多港元的貨物，「因為這個電訊商都經常用開，所以放下戒心點擊進去，一開始並無事發生，後來查閱信用卡交易紀錄時，發現1月18日有3單交易紀錄，花費了1,000多澳元，後來又陸續收到信用卡扣費的短信。」

### 搞足4個月 仍未能取消還款

在發現信用卡交易紀錄後，李先生便立即致電銀行要求停用該信用卡，無奈過程漫長而複雜，「用了50分鐘先cut到張卡，因為一打過去先是一對人工語言，按了很久才有銀行職員接聽。」他續指，在這50分鐘內，又多了幾宗交易紀錄。而隨後向銀行提出取消還款更屢

屢受挫，「與銀行較勁4個月，都不能讓我取消還款，職員說調查事件，但我提供了包括出入境紀錄證明我未有離開香港及前往澳洲等證據，銀行則以涉及『手機非觸式交易』為由不承認。」最後，通過鄧家彪協助，銀行終於同意豁免他還款。

### 工聯倡手機支付納監管範圍

鄧家彪及其團隊建議，政府應將手提電話非觸式交易工具納入監管範圍，彌補法律漏洞，並設立交易爭議處理機制。另外，持卡人可自行決定是否每宗交易均需接收提示短信。針對停卡時間漫長問題，金管局可規定所有發卡銀行在App內設立「一鍵CUT卡」功能。

## 議員倡參考內地App 源頭制止詐騙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郭倩)手提電話非接觸式交易難以被規管的原因，除了其支付工具不具有儲蓄功能，不能被《銀行營運守則》管制之外，另一原因則是港人常用的Apple pay及Google pay等都是國際性的電子支付工具。立法會議員鄧家彪指出：「這些國際性公司的電子支付能進入香港使用，也許根本不需要經過在香港註冊，所以用香港的法例也未必能管制到。」

面對此類情況，他認為從源頭進行

制止是最有效的方式，建議香港可以參考內地的「國家反詐中心App」，採取更為主動的反詐措施。他介紹，「國家反詐中心App」的防騙手法是，市民在收到不能辨認真假的短信時，將短信截圖上傳至該手機應用程序，該應用程序就會通過大數據分析，告知市民該短信有多大幾率是詐騙短信。除此之外，只要開啟「詐騙預警」的功能，即會對識別為詐騙來電、短信進行無感阻斷。

## 「防騙App」都有冒牌貨 謀呢多次受害人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蕭景源)警方近日接獲市民舉報收到冒認官方「防騙視伏App」的釣魚短訊，詭稱受害人可索回被騙款項，誘騙受害人點擊連結下載假程序，再誘騙存入約15%至100%的所謂「保證金」，聲稱存入愈多金錢，取回時間愈短。警方昨日強烈譴責騙徒假冒警務處招搖撞騙，對受害人造成二次傷害。與此同時，警方在揭發相關詐騙行徑僅數天，已與協作機構溝通將相關偽冒釣魚網站下架，暫未收到相關案件有市民損失的報案。

### 官方程序無須輸入個人資料

警方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署理高級警司陳純青昨日表示，這個偽冒「防騙視伏App」應用程序，整體結構與真的大致相同，但內容卻截然不同，官方的程序不需要提供個人資料，但假程序內有提供「客戶服務」功能，目的是要取得更多受害人的個人資料，包括姓名、年齡、住址、曾被騙金額及類型；另有「回款」及「我的錢包」等功能，以方便誘騙市民存入款項。

另外騙徒會以「無差別」方式，將偽冒執法機關的SMS釣魚短訊發放，假借一宗2021年在內地破獲的網絡電訊詐騙案，聲稱已追回5,000多萬元騙款，可將金錢發還給受害人，以誘騙受害人點擊相關連結，並下載偽冒警務處的「防騙視伏器」流動應用程序。

陳純青稱，當受害人安裝偽冒的應用程序後會被要求開賬戶，程序內有「客戶服務」功能，自稱是內地執法機關，要求受害人提供個人資料及騙案類型和損失金額等，假惺惺向受害人提供不同的取回騙款方案，但騙徒首先會要求受害人存入所謂的「保證金」到指定銀行戶口，最終對受害人進行「二次詐騙」和傷害。

「防騙視伏器」自去年9月底推出以來，至今已累積逾82萬次搜尋，而今年2月推出的手機版應用程序「防騙視伏App」亦有超過12萬次下載。警方強調相關釣魚網站被移除後，相信騙徒會以不同形式再次出現，所以希望市民時刻保持警覺。警方會深入調查每一宗騙案，繼續透過不同持份者溝通協作從源頭阻截騙徒接觸市民，以及向不同群組市民作宣傳教育，增強市民防騙意識。

### 議員促助市民辨真偽官方機構

身兼撲滅罪行委員會委員的立法會議員顏汶羽昨表示，近年網絡及電話騙案數字有明

忠誠勇毅 心繫社會  
Serving Hong Kong with Honour, Duty and Loyalty

陳純青  
鄧家彪

警方指近日接獲舉報收到冒認官方「防騙視伏App」的釣魚短訊。

假冒「防騙視伏器」釣魚詐騙

高危有伏

防騙視伏器 官方網站 CyberDefender.hk

官方App商店 下載版面

### 防犯偽冒「防騙視伏App」貼士

1. 「防騙視伏App」絕對不會獲取用戶的個人資料，亦不設登入或客戶服務功能。
2. 「防騙視伏App」只能透過蘋果、安卓、華為的官方應用程序網站，或「守網者」網站下載，市民亦可進入守網者網站(https://cyberdefender.hk)首頁使用「防騙視伏器」。
3. 內地的執法機構絕對不會遠程取證、電話辦案，或要求當事人以轉賬或匯款繳付保證金。
4. 一般偽冒的網站頁面設計比較簡陋，安裝假App時也會被要求給予對方特定存取權。
5. 切勿點擊可疑短訊或電郵內的超連結，或登入未經查證的網站。
6. 如網站要求提供個人或信用卡資料，應加倍審慎。
7. 如懷疑受騙，應保存相關訊息，並致電18222或報警求助。

資料來源：香港警務處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

顯上升趨勢，騙徒手法層出不窮，近期更有假冒成政府部門或法定機構，連警方的「防騙視伏App」亦成為騙徒偽冒手段，不少市民因此中招。他指受詐騙電話影響的市民，不單損失金錢，更危害健康，日前有長者向

他反映收到「5字頭」號碼來電，以為是詐騙電話沒有接聽，後來得知是醫院來電，醫院因無法聯絡而轉找其家人。因此，他希望警方加強不同防騙教育及宣傳工作。同時，希望政府可為市民解除分辨官方機構的困惑。

## 墮泰達幣騙局 董事失財1623萬元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蕭景源)一名公司男董事報稱今年3月中旬在Facebook社交平台認識一名自稱「投資專家」的網友後，被游說進行虛擬貨幣投資，並下載了一個懷疑是虛假的手機應用程序，按指示分多次轉賬共約1,623萬元到16個銀行戶口，作為投資泰達幣(USDT)的資金。但至上周三(17日)事主發現未能登入戶口，又與相關人等失去聯絡，無法取回金錢，始懷疑被騙，遂報警求助。警方已列作「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」調查。

被騙的公司男董事47歲。據悉他在認識該名「投資專家」後，對方即向他推介投資虛擬貨幣的方案，聲稱可賺最高額利潤，兩人隨後以WhatsApp繼續聊天，其間男董事恍如被對方「洗腦」而言聽計從，下載一個名為「IGMEX」的虛假手機應用程序，他在程序上登記投資泰達幣(USDT)後，即有一名自稱是投資平台的「客服」與他聯絡，指示他如何操作及投資。結果事主由今年4月19日至5月13日，39次按指示共將約1,623萬元匯入16個指定的銀行賬戶。

及至近日，男董事擬取回金錢被拒，至上周三他更未能登入戶口，又與「投資專家」及「客服」失去聯絡，懷疑被騙，於是報警。案件現由九龍城警區刑事調查隊第四隊跟進，暫未有被捕。

## 選民登記須6月2日或之前完成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林熹)2023年選民登記及更新選民登記資料的截止時間為6月2日，選民將投票選出新一屆區議會的88名區議會地方選區議員。選舉事務處昨日呼籲合資格的個人或團體，如尚未登記為地方選區、功能界別及/或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民/投票人，須於法定限期6月2日或之前遞交登記申請，其登記資料方可被納入今年9月發表的正式選民/投票人登記冊。

選舉事務處強調，凡持有身份證明文件、年滿18歲及通常在香港居住的香港永久性居民，均有資格登記為地方選區選民。已登記的選民/投票人無須重新登記，但其住址或其他登記資料如有任何變更，則應於法定限期6月2日或之前通知選舉事務處。新登記成為地方選區選民或已登記選民更新住址，須同時向選舉事務處遞交住址證明。

選民填妥申請表格後可以經五種方式，在法定限期6月2日或之前遞交：選民通過電郵方式把表格發至form@reo.gov.hk；在電子表格上載平台(www.reo-form.gov.hk)遞交表格；直接郵寄至九龍灣展覽徑一號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13樓選舉事務處；可透過圖文傳真發送至2891 1180；親自前往遞交表格線下地點，申請人可以在星期一至五，公眾假期除外，上午8時45分至下午12時30分及下午1時30分至6時，前往選舉事務處位於九龍灣展覽徑一號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13樓的辦事處親自遞交申請。該辦事處會於法定限期6月2日當天延長接收時間至晚上11時59分。